

满文古籍整理：厚积薄发结硕果

吴元丰

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，自古以来，各民族都创造和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民族文化，留下了涵载这些历史文化的古籍。满族不仅创造了自己的文字——满文，而且还将满文作为清朝的法定文字推广和使用，为后人留下了卷帙浩繁的满文古籍文献。

历史地位造就文化中心

北京作为清朝的国都，是当时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，也是满族人口最集中的地区之一，从而成为了满族文化交流和传播的核心区域。无论满文图书的刊刻还是流通、收藏，均居全国之首。特别是在皇宫内收藏的满文图书，不仅种类和数量繁多，而且有不少十分珍贵的内府刻本、精写本和武英殿刻本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首都北京各类大学、科研院所、博物馆、图书馆和档案馆相继建立，其中有不少单位都收藏满文图书。如今北京地区保存满文图书的单位，主要有国家图书馆、首都图书馆、北京大学图书馆、清华大学图书馆、中央民族大学图书馆、中国科学院图书馆、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图书馆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图书馆、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图书馆、故宫博物院图书馆、国家博物馆图书馆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、中国民族图书馆、雍和宫等 14 个单位。若按版本计算，北京地区 14 个单位保存满文图书 1700 余种，约占现今存世满文图书的 80%。

重点文化项目的启动

为了进一步加强少数民族古籍的抢救、保护、整理和研究工作，1997 年，国家民委下发《关于印发〈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〉编写纲要的通知》，从此在全国范围内启动了编写《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》的大型文化工程。2000 年底，北京市民族古籍办委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满文部，正式成立了北京地区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满文编委会。2001 年初，编委会举办满文古籍著录人员培训班，接着制定《〈北京地区满文古籍总目提要〉著录细则》（试行本），并安排人员进行著录工作。2003 年 11 月，为了在编写《北京地区满文古籍总目提要》工作中运用计算机技术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满文编委会根据《编写纲要》的基本精神，结合满文图书的特点，又制定了《北京地区满文图书计算机数据库数据采集标准》。编委会从 2004 年初开始普查北京地区满文图书，并按标准采集数据。至 2005 年 6 月，基本完成了北京地区满文图书的普查和数据采集工作，采用通用的 EXCEL 软件，建立了北京地区满文图书数据库，为北京地区满文图书的查重和提要的撰写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打好基础，收获阶段性成果

在采集北京地区满文图书数据和建立计算机数据库的过程中，不少藏书单位都提出，希望能给他们提供一份本单位的藏书目录。另外，以往编辑出版的满文图书目录普遍存在一种缺憾，即版本特征方面的信息比较少。由于此次普查面比较广，采集数据较全，发现了不少新的版本和图书。为满足北京地区各满文藏书单位的要求，给广大学者提供更多的北京地区满文图书信息，作为《北京地区满文古籍总目提要》项目的阶段性成果，根据采集到的数据，满文编委会着手编辑《北京地区满文图书总目》。该目录收录北京地区各图书馆、档案馆、博物馆等 14 个单位保存的满文和满汉、满蒙、满蒙汉等两种以上文字合璧的图书。另外，还收录了除档案馆以外，图书馆、博物馆保存的一部分满文档案。按版本统计，共收录 1769 种满文图书和部分满文档案。若加上丛书和《清文翻译全藏经》所辑的图书、经文 826 种，则共计 2595 种。《北京地区满文图书总目》

的编辑工作，于 2007 年 6 月完成。

扎实工作，稳步推进

根据国家民委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室和七省、区、市满文古籍总目提要协作领导小组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满文编委会开始了北京地区满文古籍总目提要的编纂工作。为了避免重复劳作，提高工作效率，在全国各协作单位之间没有统一查重的情况下，编委会根据北京地区满文图书数据库进行查重，凡其他省、自治区和市保存的图书均一一排除，留下北京地区唯一保存的图书，现已编写提要 400 余条。

除图书之外，在北京地区还保存了大量的满文公文档案和碑刻拓片。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保存了 200 余万件（册）满文文书档案，国家图书馆保存了 600 余种满文碑刻拓片。根据目前现有的人力和文献的整理状况，无法完成逐件逐册编写提要的工作。鉴于这一现状，满文编委会首先对北京地区保存的满文文书档案进行调查摸底，确定其提要的编写原则。凡保存在图书馆的满文文书档案，尽量逐件逐册编写提要；保存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的满文文书档案，按《〈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·满族卷〉著录细则》的规定，先分全宗、案卷（或文种）和文件三类，而后结合档案的整理状况，以全宗和案卷两级为重点，以文件级为辅，选定应写提要的档案文件，现已撰写 1500 余条。另外，又撰写满文碑刻拓片提要 200 余条。